

職能單元代碼	BHR4R0075v2
職能單元名稱	確定安全的職業場域
領域類別	企業經營管理/人力資源管理
職能單元級別	4
工作任務與行為指標	<p>一、建立並維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清查、修改、制定並溝通政策，明確界定符合<u>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u>【註1】的組織職業安全衛生政策。 2. 根據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政策、程序和方案，確認職責。 3. 確認並同意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所需的財務和人力資源。 <p>二、建立並維持有效管理機制</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根據相關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與工作者及其代表一起合作以設立並維持參與協議。 2. 根據相關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適當解決透過參與和諮詢所提出的問題。 3. 即時提供有關工作者參與和諮詢結果的資訊，並確保容易取得和理解。 <p>三、建立及維持程序，以有效確認危害並評估及控制風險</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訂定危害識別、評估與<u>控制相關風險</u>【註2】的程序。 2. 將職業場域任何規劃、設計及評估階段的改變納入危害的識別，以確保沒有因改變而產生新危害。 3. 根據控制層級和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的要求，發展並維持選擇與執行風險控制的程序。 4. 根據控制層級和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的要求，確認在既定風險中的不適當情形，並即時提供資源使新措施能夠執行。 5. 向專家確認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的要求，並視需要尋求建議。 <p>四、評估並維護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發展並提供同仁職業安全衛生的訓練方案，作為組織訓練方案的一部分。 2. 使用<u>職業安全衛生記錄系統</u>【註3】以利組織對於職業傷害和疾病進行確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3. 衡量並評估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符合組織的品質系統架構。 4. 發展並執行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的改善，以達成組織職業安全衛生目標。 5. 確保組織符合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的基本要求。
工作產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諮詢紀錄文件 二、風險控制程序文件 三、職業安全衛生訓練方案 四、職業安全衛生系統紀錄文件 五、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改善計畫
職能內涵 (K=knowledge 知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危害辨識和風險管理流程 二、風險控制的層級 三、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與工作守則
職能內涵 (S=skills 技能)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相關職場資訊和數據檢驗能力 二、確認危害並控制風險的分析和問題解決能力 三、與員工交流和宣傳職場安全的溝通協調能力 四、儲存和檢索相關職場資訊和數據的資訊技術能力 五、制定與傳達職業安全衛生政策的讀寫能力
評量設計參考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評量證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能了解所有相關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和工作守則細節知識和應用。 2. 能建立並維護在組織業務系統和實務內管理職業安全衛生的協議。 3. 能確認專家對於職業安全衛生建議的要求。 二、評量情境與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實際職業場域中常用的文件與資源。 2. 實際或模擬工作環境。 3. 相關參與人員。 三、評量方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對於個案研究和情境回應的分析。 2. 評量受評者提交的工作產出文件品質。 3. 直接觀察受評者執行任務之過程。 4. 口頭或書面詢問以評估職業安全衛生和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的知識。

	5. 評量者設計情境題庫，評估受評者之問題處理能力。
說明與補充事項	<p>【註1】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法規：如職業安全衛生法、職業安全衛生法施行細則、職業安全衛生法附屬法規、職業安全衛生法相關行政規則等。</p> <p>【註2】控制相關風險：如管理、諮詢或懲處流程、工程、消除危害、後勤和儲存、議題解決、個人防護裝備、供應商和設備採購、職業場域檢查等。</p> <p>【註3】職業安全衛生記錄系統：如稽核和檢查報告、急救或醫療站的紀錄、危險化學物質登記、職前訓練或指導、製造商和供應商資訊（如危險物品儲存列表）、工廠和設備維護及測試報告、工作賠償和復健紀錄、職場環境監測紀錄等。</p>

更新紀錄

2023 年修訂職能內容。